## 

各赛区委员会、各足球俱乐部:

2014年4月19日中国足球协会超级联赛第7轮第56场北京国安足球俱乐部队与山东鲁能泰山足球俱乐部队的比赛在北京工人体育场进行。

根据比赛监督的报告,赛后新闻发布会上,北京国安足球俱乐部队主教练曼萨诺发表了不当评论,造成不良影响。

依据《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准则》第79条之规定,做出如下处罚:

- 一、禁止北京国安足球俱乐部队主教练曼萨诺随队进入中国足球协会超级联赛的体育场(馆)工作1场:
  - 二、罚款人民币8000元。

上述罚款应按照《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准则》第17条规定执行。

望各俱乐部从维护中国足球形象的角度出发,切实加强对运动员、官员的管理教育,坚守道德底线,不断提高规则意识、自律意识、法律意识,以此为戒,弘扬足球正气,确保 2014 年中国足协举办的各级赛事顺利有序进行。

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委员会 主任: 王小平